关于 2016 年上海市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校长培训通知

根据市民办教育发展服务中心培训工作通知,将组织全市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在职校长进行培训,具体要求如下:

一、培训对象:

- 1、浦东新区民非院校 2015 年 5 月以后的新任校长:
- 2、浦东新区民非院校未参加2015年校长岗位培训的在职校长。

二、培训课程:

《民办教育的政策现状与改革趋势》、《品牌建设与市场竞争》、《民非学校校长工作实务》、《民办非学历教育市场特点、问题、发展趋势》、《慈善法和社会服务机构管理条例》、《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财务管理与风险防范》、《在建设学习型城市背景下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的发展》等。

三、培训安排:

培训时间初定11月中旬至12月中旬,市民办教育发展服务中心将根据全市报名情况另行通知。其中,相关管理理论、实务理论培训(4.5天),实地考察、研讨、撰写专题论文(1.5天)。

四、培训地点:

上海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大礼堂(茶陵北路 21 号)

五、报名时间:

请先行填写电子表格,在11月3日(周四)下午4点前发送至cjxhhe@021edu.cn,并将书面报名表及照片送交浦东成人教育协会秘书处。联系地址:南泉路1190号201室;联系人:何俊金;联系电话:58732322。

附件:上海市民办非学历院校校长培训报名表

